

证券代码：871589

证券简称：客都旭泰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沿江南路 45 号梅江广场 3 楼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
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豁免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国刚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拟聘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已由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选举董事杨国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其持有公司股份 16,220,500 股（占公司股本的 12.0599%）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选举董事叶远才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其持有公司股份 5,185,000 股（占公司股本的 3.8550%）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杨国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

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其持有公司股份16,220,500股（占公司股本的12.0599%）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谢庭辉先生、谢长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谢庭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,414,550股（占公司股本的1.0517%），谢长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2,500股（占公司股本的0.2100%），均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，均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刘宗淼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其持有公司股份0股（占公司股本的0%）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

务负责人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谢长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其持有公司股份282,500股（占公司股本的0.2100%）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、监事及其他有关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章的《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